

跨機關對話—打詐與洗錢防制實務課程實施計畫

一、實施目的

近年來詐欺案件遽增，如何有效打詐、阻詐及增進洗錢防制效能，成為司法機關及行政機關共同努力追求的目標。為使司法人員充實與洗錢帳戶及第三方支付監管、虛擬資產及個人幣商管制等相關議題的專業知能，並學習最新科技偵查方式以有效追查、遏阻相關不法行為，本學院與法務部、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合辦「跨機關對話—打詐與洗錢防制實務」研討會暨專業課程，邀集相關司法與行政等各部門專家參與討論，以提昇司法人員相關專業能力。

二、辦理機關

- (一) 法務部
- (二)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 (三)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

三、實施對象

(主任) 檢察官、檢察事務官、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法務部調查局、法務部廉政署、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在職法官等人員。

四、辦理期程、地點：

- (一) 日期：113 年 4 月 11 日 (四) 至 12 日 (五)，共 1.5 日。(報到時間：上午 8：40-8：55)
- (二) 地點：司法官學院大禮堂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三段 81 號) (另同步開放遠距線上課程)。

五、實施方式：

- (一) 課程規劃：包括可疑帳戶之管制、第三方支付與投資詐欺廣告之管制、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之管制等，共計 9 小時，詳附件議程表。
- (二) 本次課程為實體及線上並行，實體課程限額 100 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線上課程無限額。
- (三) 本課程俟辦理完畢後由本學院依研習人員實際出席狀況核給終身學習時數。

六、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 (一) 為擴大在職檢察官、檢察事務官之參與，提高參加意願及成效，由本學院報請法務部函各檢察署指派 (主任) 檢察官、檢察事務官，逕向本學院報名參與研習。受派參訓人員請以「個人報名」方式，於報名截止

前，至以下網址或是掃描 QR Code 填寫報名表單。

A：參加實體課程報名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c31WX5iMZ6UXFfP64LrdvFJm6kvbnUtjM2i4g00aj7QWzsLw/viewform>

實體課程報名連結 QR Code



(非機關指派參訓人員自行報名參加實體課程，需視各機關參加人員出席狀況，如有缺額再依報名先後遞補至額滿為止，無法參加實體課程人員一律改採線上課程方式進行)

B：線上課程報名連結(報名者全額錄取)：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rUyx-9qK_hxXvhauhaWHPvabK8uqWMJnRiJJGo1TGomZ3zQ/viewform

線上課程報名連結 QR Code



(二) 本學院另於「數位課程線上學習系統」發送報名訊息予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會員，同時於本學院網站公告課程資訊及報名連結。

(三) 承辦人：何協隆、電話：02-27331047 分機 1313、電子信箱：
hslaal23@mail.moj.gov.tw。

七、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9 日(五)17 時止受理線上報名。

八、研習經費：

本研習活動之相關經費支應，由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與本學院共同分攤。

九、差假、膳宿及其他事宜：

- (一) 參加研習人員（含具講師身分）核予公假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個人如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因事涉差假問題，務請於開課前7天告知承辦人俾便調整安排。
- (二) 本課程提供午餐（第一日）及餐盒（第二日），不提供住宿及代訂，有住宿需求之人員請自行處理，並依規定向所屬機關報支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
- (三) 本研習不提供紙本講義（講義檔案將另行通知連結供下載），亦不提供紙杯及書寫用紙筆等，相關用品均請自備。

十、課程內容

項次	課程名稱(授課講座)	時數
1	可疑帳戶之管制（郭永發）	3
2	可疑帳戶之管制： 洗錢防制法規範及網路銀行監理（張靜薰、童政彰）	3
3	可疑帳戶之管制： 異常帳戶判定與通報及可疑帳戶預警中心運作 （卓俊忠、黃國師）	3
4	第三方支付與投資詐欺廣告之管制（柯麗鈴）	3
5	第三方支付與投資詐欺廣告之管制： 第三方支付監理（林俊秀、王琮聖）	3
6	第三方支付與投資詐欺廣告之管制： 投資詐欺廣告監理（許景森、陳秋月）	3
7	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之管制（蘇佩鈺）	3
8	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之管制： 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監理（黃厚銘、蔡玉玲）	3
9	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之管制： 個人幣商偵查與突破（羅韋淵、陳國進）	3